

证券代码：831997

证券简称：海斯迪

主办券商：方正证券

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养弟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剩余任期一致，自 2018 年 9 月 20 日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。

提名何楚华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剩余任期一致，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任命陈桂杰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剩余任期一致，自 2018 年 9 月 20 日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4 人。

董事朱婷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会议由刘养弟主持。

本次关于何楚华女士担任董事的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选举董事长刘养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提名董事何楚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对象。

被任命财务负责人陈桂杰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收到张晓云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的申请，具体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9）；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收到财务负责人张坤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具体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0）；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收到董事朱婷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，具体详情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8）。朱婷女士的离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，公司董事会需补选一位董事、选举董事长并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1、何楚华，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0 年 9 月 26 日出生，1991 年 7 月毕业于湖北航天工业学校机械制造专业，大专学历。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11 月就职于深圳伟士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，任职总经理助理兼人事行政理。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雁阳家居用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，任职人事行政经理。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新宜康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职人事行政经理，公司战略分化部分职能部门迁出不想随迁离开公司。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6 月就职于深圳百沃彰世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职人事行政总监，因公司涉及搬迁离职。

2、陈桂杰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1 年 1 月 27 日出生，2014 年 1 月毕业于中南大学会计专业，大专学历。2004 年 08 月至 2008 年 09 月，就职于汕头保税区新阳通讯设备有限公司，任会计助理；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02 月，就职于伊美达化妆制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，任会计；2012 年 04 月至 2018 年 06 月，职于深圳市汉控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；2018 年 08 月至今，就职于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会计主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朱婷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本次董事的提名及高管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及财务管理水平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21日